

苏财预〔2024〕38号

江苏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 关于修订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通知

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各市、县财政局：

现将《财政部关于修订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通知》
（财预〔2024〕48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财政部关于修订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通知

江苏省财政厅

2024年6月26日

(此页无正文)

特 急

财预〔2024〕48号

财政部关于修订2024年政府收支 分类科目的通知

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根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管理有关文件、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管理有关文件和《湿地恢复费缴纳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财税〔2024〕15号）的有关规定，现修订《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具体修订情况见附件。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修订前后对照表

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修订前后对照表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

修订前(2024年)					修订情况	修订后(2024年)					说明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类	款	项	目		
					增设	103	02	26		湿地恢复费收入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反映林业草原部门按《湿地恢复费缴纳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财税〔2024〕15号)征收的湿地恢复费。

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修订前后对照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科目)

修订前(2024年)				修订情况	修订后(2024年)				说明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增设	103	01	83	超长期特别国债财务基金收入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反映超长期特别国债财务基金收入。
				增设	105	03		中央政府债务收入	反映中央政府取得的债务收入。
				增设	105	03	04	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	中央收入科目,反映中央政府取得的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
				增设	110	04	13	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反映下级政府收到的上级政府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增设	110	06	03 01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上解收入	反映上级政府收到的下级政府抗疫特别国债还本上解收入。
				增设	110	06	03 02	超长期特别国债还本上解收入	反映上级政府收到的下级政府超长期特别国债还本上解收入。
				增设	110	06	03 99	其他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上级政府收到的下级政府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增设	110	09	02 02	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入用于补充超长期特别国债偿债备付金的资金	反映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入用于补充超长期特别国债偿债备付金的资金。
				增设	110	09	02 03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用于补充超长期特别国债偿债备付金的资金	反映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用于补充超长期特别国债偿债备付金的资金。
				增设	110	09	02 04	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入用于偿还超长期特别国债本金的资金	反映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入用于偿还超长期特别国债本金的资金。
				增设	110	09	02 05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用于偿还超长期特别国债本金的资金	反映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用于偿还超长期特别国债本金的资金。
				增设	110	22		动用偿债备付金	反映用于归还债务本金和利息的偿债备付金。
				增设	110	22	01	动用超长期特别国债偿债备付金	反映用于归还超长期特别国债本金和利息的偿债备付金。

**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修订前后对照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修订前 (2024年)				修订情况	修订后 (2024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增设	205		教育支出	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增设	205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教育支出。	
				增设	205	98 01	基础教育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中教育和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增设	205	98 02	高等教育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普通本科(包括研究生)教育支出。	
				增设	205	98 03	职业教育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各项职业教育支出。	
				增设	205	98 04	特殊教育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各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和专门学校教育支出。	
				增设	205	98 99	其他教育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教育支出。	
				增设	206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科学技术支出。	
				增设	206	98 01	基础研究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基础研究支出。	
				增设	206	98 02	应用研究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应用研究支出。	
				增设	206	98 03	技术与开发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增设	206	98 04	科技条件与服务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增设	206	98 05	科技重大项目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科技重大项目支出。	
				增设	206	98 99	其他科技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科技支出。	
				增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增设	208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修订前后对照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修订前(2024年)			修订情况	修订后(2024年)				说明
科目代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增设	208	98	01	养老机构及服务设施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养老机构及服务设施方面的支出。
			增设	208	98	02	公共就业服务设施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公共就业服务设施方面的支出。
			增设	208	9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增设	210			卫生健康支出	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0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卫生健康支出。
			增设	210	98	01	公立医院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0	98	0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0	98	03	公共卫生机构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公共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0	98	04	托育机构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托育机构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0	98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卫生健康支出。
			增设	21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节能环保支出。
			增设	211	98	01	水污染综合治理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水污染综合治理支出。
			增设	211	98	02	应对气候变化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应对气候变化相关支出。
			增设	211	98	03	“三北”工程建设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用于“三北”工程建设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1	98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节能环保支出。
			增设	212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修订前后对照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修订前 (2024年)			修订情况	修订后 (2024年)					说明
科目代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增设	212	98	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城乡社区道路、桥涵、燃气、供暖、公共交通等公共设施建设维护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2	98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城乡社区支出。	
			增设	213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农林水事务支出。	
			增设	213	98	01	农业农村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黑土地保护、盐碱地综合利用、玉米大豆单产提升工程等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3	98	02	水利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水利工程项目规划设计、征地拆迁、工程建设、安全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3	98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农林水支出。	
			增设	214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交通运输支出。	
			增设	214	98	01	公路水路运输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4	98	02	铁路运输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铁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4	98	03	民用航空运输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民用航空运输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4	98	04	邮政业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邮政业方面支出。	
			增设	214	98	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交通运输支出。	
			增设	215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制造业、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5	98	01	资源勘探开发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煤炭、石油和天然气，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非金属矿等资源勘探开发和服务支出。	

**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修订前后对照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修订前 (2024年)			修订 情况	修订后 (2024年)			说 明	
科目代码				科目代码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增设	215	98	02	制造业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纺织、轻工、化工、医药、机械、冶炼、建材、交通运输设备、烟草、兵器、核工、航空、航天、船舶、电子及通讯设备等制造业支出。
			增设	215	98	03	工业和信息产业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工业和信息产业方面的支出。
			增设	215	98	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增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增设	22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住房保障支出。
			增设	221	98	01	保障性租赁住房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用于加大农业转移人口经济可承受的中小户型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方面的支出。
			增设	221	98	99	其他住房保障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住房保障支出。
			增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反映政府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
			增设	222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增设	222	98	01	设施建设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粮油储备仓库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等支出。
			增设	222	98	99	其他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增设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增设	224	98		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支出	反映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支出。
			增设	224	98	01	自然灾害防治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自然灾害防治方面的支出。
			增设	224	98	02	自然灾害恢复重建支出	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自然灾害恢复重建方面的支出。

**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修订前后对照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修订前 (2024年)			修订情况	修订后 (2024年)				
科目代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增设	224	98	99	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增设	229	10		超长期特别国债债务基金支出	反映超长期特别国债债务基金收入安排的超长期特别国债付息支出。
			增设	229	10	01	超长期特别国债债务基金支出	反映超长期特别国债债务基金收入安排的超长期特别国债付息支出。
			增设	229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增设	229	98	99	其他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增设	230	04	13	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支出	反映上级政府对下级政府的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支出。
230	06	03	修改说明	230	06	03	政府性基金上缴支出	反映下级政府对上级政府除超长期特别国债和抗疫特别国债还本上缴外的政府性基金上缴支出。
			增设	230	06	05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上缴支出	反映下级政府对上级政府抗疫特别国债还本的政府性基金上缴支出。
			增设	230	06	06	超长期特别国债还本上缴支出	反映下级政府对上级政府超长期特别国债还本的政府性基金上缴支出。
			增设	230	22		偿债备付金	反映设置和补充债务偿债备付金的支出。
			增设	230	22	01	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偿债备付金	反映设置和补充超长期特别国债偿债备付金的支出。
			增设	231	06		超长期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反映中央政府用于归还超长期特别国债本金所发生的支出。
			增设	231	06	01	超长期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反映中央政府用于归还超长期特别国债本金所发生的支出。